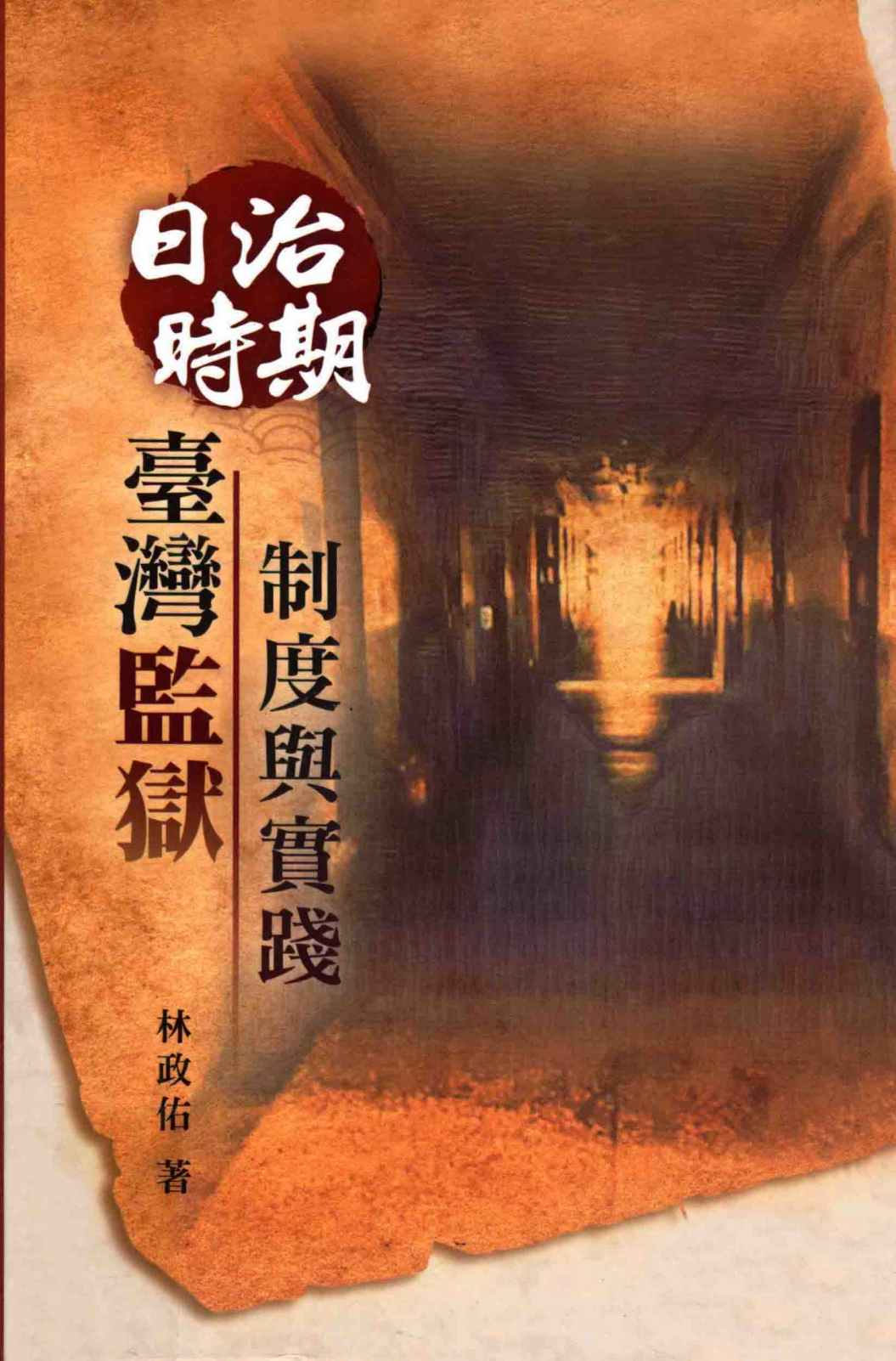

日治時期臺灣監獄制度與實踐

林政佑 著

日治時期臺灣監獄制度與實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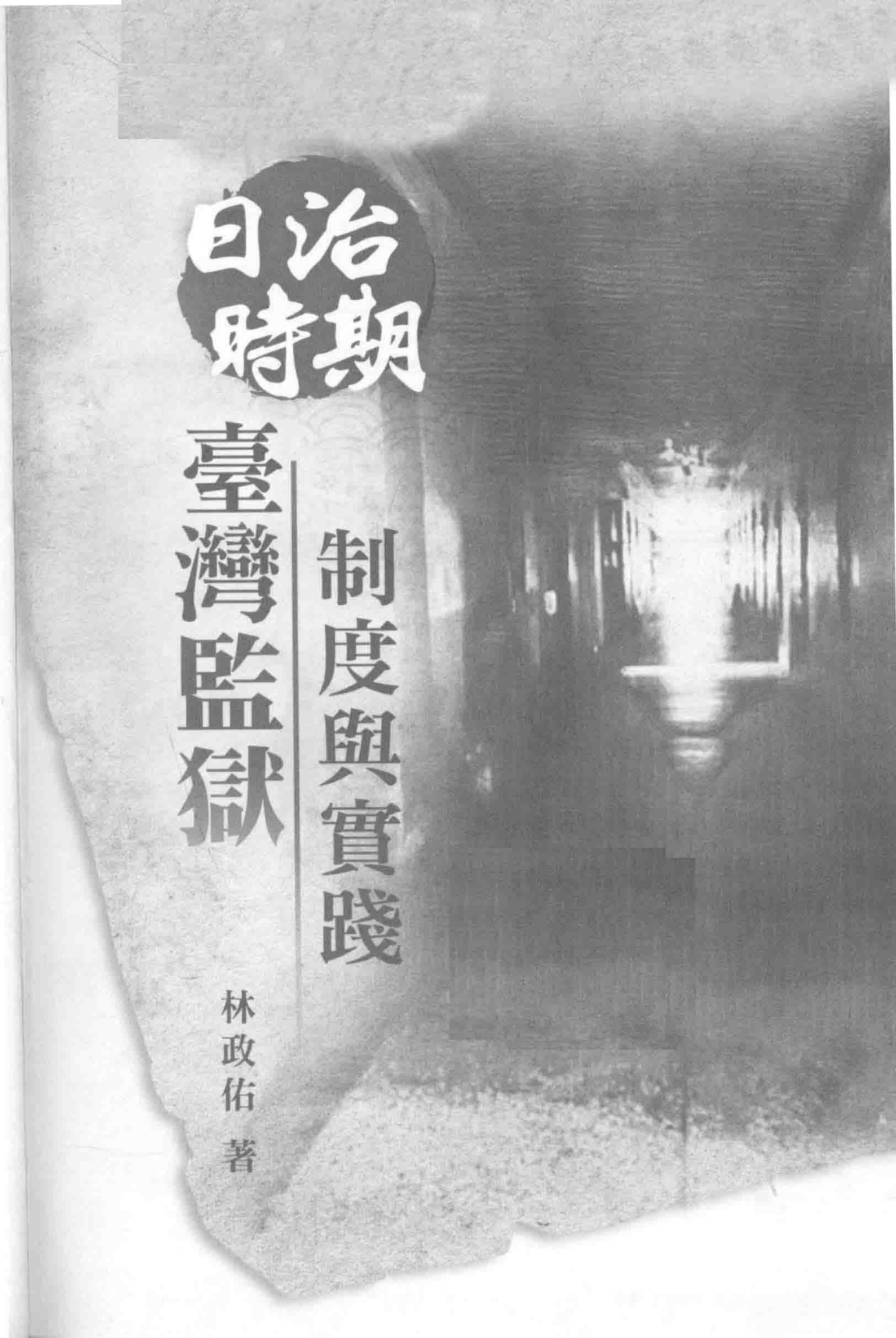

林政佑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CIP）資料

日治時期臺灣監獄制度與實踐 / 林政佑著. -- 初版. -- 臺北市 : 國史館, 2014.09
面 ;　公分. -- (臺灣史研究論叢 ; 16)
ISBN 978-986-04-1942-9 (精裝)

1.獄政　2.日據時期

589.8　103015100

展 售 處：
1. 國史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長沙街一段2號
電話：02-23161067
網址：http://www.drnh.gov.tw
2. 國家書店松江門市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09號1樓
電話：02-25180207
網址：http://www.govbooks.com.tw
3. 五南文化廣場（發行中心）
地址：臺中市中區中山路6號
電話：04-22260330
網址：http://www.wunan.com.tw

本書獲國史館國史研究獎勵

作者簡介

林政佑，南投集集人。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系公共行政組雙主修法律學系財經法學組，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研究所基礎法學組碩士。主要研究興趣為臺灣法律史、比較法律史、法律與社會等議題。

內容簡介

本書利用《總督府公文類纂》等官方資料、《臺灣刑務月報》等期刊雜誌以及時人的傳記、日記等史料，探討日本統治時期臺灣監獄制度與社會的互動關係。本書從三個面向來討論日治時期臺灣監獄制度與實踐：其一，從日治時期臺灣監獄法制與相關制度設計的變革，觀察現代型監獄制度如何在臺灣移植和整備；其二，結合其他刑罰與刑事政策的視角來討論日本帝國對於犯罪人的東方主義想像、臺灣刑罰的社會控制策略，以及該體系所呈現的政治經濟關係，並且隨著走入戰爭時期，殖民地臺灣的監獄制度與日本內地、殖民地朝鮮監獄制度產生許多的落差，由此呈現規訓程度差異的情形；其三，考察監獄內部相關實踐，從中看出日本帝國如何製造次等帝國臣民，也看到臺灣知識分子對於現代型監獄制度的理解。從這一段監獄機制建立與控制的歷史，來思考現代性、殖民主義和法律的關係。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ertongbook.com

王序

關於日治臺灣的刑事法史，向來較被重視的是政治反抗與刑事制裁之間的關聯性，尤其是過去本於「抗日史觀」，無不強調嚴刑峻罰的面向。晚近從殖民現代性的視角，已較多人關注到日本在臺施行殖民統治的同時，導入了具有現代性的國家體制，包括以近代西方法制為標竿的現代意義刑事司法體制。不過現代刑事司法制度對被統治者的實質影響，起初亦經常將注意力置於作為許多歷史事件主角的少數政治菁英身上，於今才逐漸將關懷的重點移向一般人民甚至社會邊緣人。屬於臺灣史研究新生代的本書作者，因而將研究聚焦於雖有少數政治犯、但實以一般人民為主要的受監禁者的現代型監獄，擬從制度史出發，深入論及實踐。

對於日治臺灣監獄制度的介紹，當然須先從制度的導入者，亦即日本明治統治階層如何仿效近代西方，以創建日本現代型監獄的既有經驗談起。於日治之初，殖民地政府即引進日本已現代化的監獄制度，且興建在規格上不亞於日本內地的現代型監獄，蓋監獄被期待作為控制臺灣社會的核心機制之一。這樣的工具性思維，使得殖民地政府一方面建立監獄官員體制，推動延續監獄內教化功能的更生保護制度，另一方面又採取傳統中國的笞刑，以減少犯罪人入獄，從而節省監獄之支出。誠如本書所指出的，殖民地臺灣關於刑罰的運作，充滿了許多複雜的考量，實非

如過去那樣僅僅以威嚇壓制就可予以描繪。作者透過史料的耙梳，清楚地顯現殖民地刑罰有其違反現代法治原則的一面，例如浮浪者收容所，但也讓我們看到部分臺灣人可接受經由殖民統治者的刑罰來穩定社會秩序。許多事情並不是非黑即白那麼簡單。

為此，當有必要進一步觀察日治監獄內的實際運作情況。按日治時期監獄內收容者，大多為生活條件不佳的臺灣人。佛教獨占監獄教誨，藉此宣揚天皇的精神與秩序。監獄作業不僅是用來培養受刑人的勞動精神，同時也用來作為監獄自給自足的重要管道，減少監獄的開銷。現代型監獄內部的衛生照護已有一定的進步，不過進步幅度有限。本書作者認為整體而言，日治時期現代型監獄的教化功能以及受刑人處遇猶有未足，隔離與戒護仍是監獄的重要目標。此可謂持平之論。將來或可更廣泛且深入地從當時、或現今各種刑事政策或理論，來詮釋、或批判這段臺灣人民初次接觸現代型監獄的歷史經驗。身為本書作者的學位論文指導教授，滿心期待可再看到「續集」之作。

王泰升

2014 年 5 月於臺北自宅

張序

臺灣法律史研究自 1990 年代以來，在史料發掘、課題開發及人才培育方面均蓬勃發展，成為極富活力的新興領域，並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其中尤以日治時期殖民地法制與社會的研究最受矚目，優秀的年輕學者及博碩士論文作品相繼問世，蔚為大觀。《日治時期臺灣監獄制度與實踐》即是此一跨領域臺灣史研究風潮的代表性成果。

本書作者林政佑先生擁有臺灣大學政治學和法學雙主修背景，在就讀研究所時決定專攻臺灣法律史，並接受王泰升教授等名師的嚴謹學術訓練。本人有幸在其擔任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訪問學員期間掛名指導，對其好學深思與勤奮用功的表現印象深刻。本文於碩士口試時即因其跨越法學、社會學及歷史學的開闊理論視野、以及廣泛運用日、韓、歐語文獻的優異研究能力，獲得口試委員一致給予最高評價。其後並陸續獲得臺灣法學會、文化研究學會，以及中華民國犯罪學學會等機構的碩士論文獎肯定。作為政佑的學術處女作，我認為《日治時期臺灣監獄制度與實踐》一書具備以下四項特色：

一是清晰的問題意識：本書以臺灣監獄制度和內部實踐為焦點，探討日本帝國刑罰制度和殖民地法律文化。透過制度史、思想史及比較殖民史的多重視角，呈現日治時期臺灣監獄制度與西歐法律思潮制度、日本近代監獄改革

與中國傳統刑罰文化的密切關連。進而討論監獄及各種刑罰空間在懲罰規訓、勞動教誨與醫療照護等不同作用和功能。

二是紮實的史料研究：作者廣泛運用檔案、報刊及統計資料，重建現代型監獄引進殖民地臺灣的歷史過程。結合文字和圖表，從殖民官員的決策、法律學者的論爭、第一線警察、監獄人員和教誨師的活動，以及各種罪犯、浮浪者及不良少年等受刑人的討論實例，讓讀者「看見」環繞著殖民地監獄制度的各種不同人群的面龐和身影。

三是寬廣的分析視野：本書從帝國史的比較視野，透過臺灣與日本內地及朝鮮的對照，探究殖民地刑罰制度的歷史脈絡及發展動態。臺灣監獄制度實踐的案例出發，反思涂爾幹對於法律道德意涵及儀式象徵的重要學說，並修正傅柯對於社會控制與身體權力規訓的解釋典範。

四是通暢的文字敘事：作者帶領讀者從 1904 年臺北監獄的一道圍牆出發，逐步展開對於日本刑罰思想體系及臺灣監獄制度實踐的歷史考察。尤其難得的是能從被殖民者的觀點，深入解讀蔣渭水、簡吉及張深切等人的獄中日記，以及賴和與楊逵等人的言論與文學作品，生動地再現臺灣人政治犯的身體處遇經驗與思想感受。

政佑在《日治時期臺灣監獄制度與實踐》書中，亦回應臺灣史學界近年來對於殖民現代性的研究討論。他批

評過去學界將監獄化約為現代文明指標或殖民壓迫象徵的正反二分論述，認為殖民地監獄作為現代性的實驗室，實兼具進步性與特殊性。文明與暴力並非單向的壓迫宰制，法律亦可能作為反殖民抗爭的利器和資源。另一方面，諸如笞刑存廢所反映的法律東方主義色彩，監獄設置與空間規劃的政治經濟學考量，起訴便宜主義成為內地模範的反饋互動、乃至臺灣人面對刑罰制度的多重社會心理與法意識，則反映出臺灣文明化過程在民族、族群、階級乃至性別上的複雜風貌。總而言之，全書雖仍有若干論點有待加強及深化，但其細緻而豐富的論證與敘事，使得法律史的閱讀和思考，不再是單調的法令排比或抽象的概念演繹，而是具有歷史現場感及思想深度的知識體驗。

《日治時期臺灣監獄制度與實踐》由國史館獎助出版，作為多年論學的師友，我除了表達由衷的祝賀，更有著江山代有才人出的喜悅！期待政佑及其優秀同儕們能再接再厲，致力提升臺灣及東亞法律史的學術水平，共同為跨領域的臺灣史研究開創新局。

張隆志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副研究員，清華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學士班主任）

自序

大學時期，我在民間司改會擔任志工，除了協助整理一些相關資料等庶務工作外，也參加了由社會運動工作者、實務家與教授共同組成的讀書會，與這一群志同道合的前輩與朋友們接觸到不少關於刑罰的議題與討論。當時閱讀的素材不少來自於國外重要經典作品，例如 Beccaria 的著作等；也有閱讀 1980 年代《人間》雜誌刊載湯英伸事件和延伸討論，這一件在臺灣確實發生的原漢悲劇，對我產生許多的衝擊與震撼。過往覺得犯罪就是單純個人的自我決定意志外，似無其他，但湯英伸事件讓我看到了那背後吃人的社會結構和制度問題，也因此對於犯罪和刑罰的理解，不只要思考在犯罪人個體，也更要關照到社會及制度的結構性的問題，[1] 這也是本書的出發點之一，藉由刑罰制度的歷史考察，思索人在這當中的圖像。

湯英伸這些活生生且值得省思的故事不曾出現在過往讀過的國、高中歷史教材，我們對於自己腳踏的土地毫無所悉，卻背誦著遠方國度的礦產、農產還有鐵路名稱。閱讀著國內外對於死刑制度與實踐的討論，不由得思考：「那麼，這些刑罰制度在臺灣實施的經驗是如何？對於臺灣產生什麼影響？」如果能夠對於臺灣刑罰制度的運作有更細

[1] 就像近年來不少老先生與老太太殺害彼此一方，或推著另外一方走上自殺絕路，他們的理由往往是對方久病或擔心無法長期照顧另外一半，除了看到這些雙手沾上心愛另一半鮮血的老人們，背後不彰的長期照護制度以及相關社會政策更是促使他們走上這一條不歸路的重要原因。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ertongbook.com

緻地認識，就更能夠知悉未來推動相關議題的可能與困境，這一個問題就這樣埋藏在心中。其中，監獄作為現代刑罰的重要部分，因此也開啟我試圖以臺灣監獄經驗為題目來撰寫碩士論文的初衷。

希望透過本書能夠拋磚引玉，一方面提供學界看到日治時期的刑罰歷史，從腳下這一塊土地的歷史經驗，來思考國外的歷史經驗與理論；另外一方面透過這一段歷史，來希望更多人關注到臺灣各種刑罰制度下的受刑人的處境與尊嚴問題，現代法律宣稱走向矯正刑或教育刑，將受刑人當成我們這一個社群的一分子，既然如此，法律期待受刑人能夠重新回歸社會。可是當刑罰制度的運作，已經不將這一群受刑人當人看，充滿了無限制的羞辱與排除。沒有提供受刑人回歸社會與矯正的可能性時，這一群不被社會接受的人，回到社會找不到一處棲息安身之處，監獄意外地成了願意收容他們的地方。所以，作為一個公民，應該投入更多的關注來共同關切與監督監獄的運作，看看監獄是否有確切落實矯正與社會復歸的意旨。

本書之所以能夠出版，非常感謝國史館願意提供這樣一個機會，讓本書能與臺灣社會有更多接觸的機會，因為本書主要讀者設定是對這一段歷史有興趣的大眾，因此我盡可能地將文句加以潤飾，並補上相關資料，但可能仍有不完美和欠缺之處，未來仍需要繼續改進和研究。校稿出版之時，人正處於服役的不自由狀態，修改上仍有未盡之處，非常感謝國史館何鳳嬌女士的耐心幫忙與體諒。

學術研究的道路上，最要感謝指導教授王泰升老師，記得大學時期修習老師的課程，老師細緻且充滿熱情地講述臺灣發生的法律變遷與事件，開啟我從事法律史研究的決心。寫作期間，老師百忙中指導論文相關的史料與方向，深刻地看到老師如何創作出具有歷史思維的法學，讓法學不只有釋義學的深刻，也看到了臺灣社會脈絡面貌。另外，非常感謝王門學長、姐們樹立模範與提供許多的幫忙，非常感謝阿部由理香先輩、劉恆妏學姐、曾文亮學長、黃世杰學長、吳俊瑩學長。

從大學到研究所就學過程中，臺灣大學老師提供許多的指導與建議，啟發我甚深，特別感謝陳昭如老師、顏厥安老師、李茂生老師。論文寫作初期承蒙臺大數位典藏中心的獎助，以及中央研究院提供非常多的資源與指導，讓我有機會進一步地向臺灣史學界學習，非常感謝張隆志老師、林文凱老師、許雪姬老師、鍾淑敏老師、陳翠蓮老師、陳姸湲老師。碩士論文口試時，非常感謝江玉林老師不辭辛勞地擔任口試委員，惠賜許多寶貴的建議。

沒有家人的幫忙，這一條道路很難走到現在。由衷非常感謝牽手明芝一路上地陪伴與支持，包容我在碩士論文寫作期間呈現的「宅心人厚」狀態，也總能夠像良師益友般地提出許多問題與發想，讓我能深刻且寬廣地延伸思考社會問題，因為妳的支持，這一條道路的酸甜苦辣也變得美麗。

非常感謝父母的支持，父母不辭辛勞地一直提供許多的協助與幫忙，讓我能無後顧之憂地唸書與寫作。祖父母在我童年時期的教育，培養我對鄉土的熱情，從他們口述中傳遞臺灣人經驗的點點滴滴，就像集集小火車緩緩地行走在山城之間，沒有非常炫麗，但卻格外平和真實。祖父與祖母的經歷，見證著這一塊土地老一輩臺灣人活生生的經驗與軌跡，祖母的家族經歷流露出歷史夾縫中的哀愁。這些故事在臺灣各個角落也許都存在，希望臺灣社會能夠正視這些故事，一同站在這一塊土地來思考，讓每個人都能夠平等地有實現自我的機會。謹以本書獻給祖父林明發先生與先祖母賴秀鑾女士。

林政佑

2014 年初夏自宅

目錄

王序 I

張序 III

自序 VII

目錄 X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從一道圍牆說起 1

第二節 文獻回顧 6

壹、看見殖民地臺灣的監獄 6

貳、刑罰體系中的監獄 8

參、Foucault與刑罰 11

肆、刑罰與文化 17

第三節 問題意識與研究方法 24

壹、問題意識 24

貳、研究方法 26

第四節 章節架構 28

第二章 飄洋過海的監獄改革 31

第一節 西歐誕生的監獄改革 31

壹、公共刑罰的形成 32
貳、機構化處理社會問題 36
參、監獄學知識與管理技術的發達 39
肆、反對身體刑 46
伍、殖民地獨立的衝擊 48
第二節　明治維新監獄改革 50
壹、幕府末年刑罰制度 50
貳、人足寄場 51
參、幕末牢獄慘況 54
肆、從幕末到維新的監獄改革思潮 55
伍、舊刑法以前的刑罰（1868-1880年） 56
陸、明治5年監獄則（1872-1881年） 59
柒、舊刑法的訂定（1880-1908年） 63
第三節　小結 66

第三章　殖民地監獄制度的形成 69

第一節　清治時期的監獄 69
第二節　現代型監獄法制整備 81
壹、法制度的變革 81
貳、監獄官僚化 100
參、復歸社會機制 108
第三節　小結 123

第四章　刑罰的社會控制策略 125

第一節　再訪笞刑論爭 125

壹、不識自由滋味的臺灣人 125
貳、帝國凝視下的笞刑廢止 132
第二節　刑罰的政治經濟學 135
壹、文明化的負擔與轉嫁 135
貳、起訴便宜主義 140
第三節　空間的生產與競逐 144
壹、少年拘禁空間的生產 145
貳、未決監 155
參、勞役場 160
肆、留置場 164
伍、規訓程度不一 174
第四節　殖民地犯罪與刑罰之合法性 186
壹、例外性刑罰的合法與不合法
——以浮浪者收容所為例 186
貳、殖民地法律的權威 194
參、犯罪者作為對抗殖民的象徵 197
第五節　小結 199

第五章　帝國的改造技術 201

第一節　受刑人的臉龐 201
壹、懲罰貧窮人 201
貳、族群的混居 208
第二節　天皇的道德教諭 212
壹、監獄教誨制度化 212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ertongbook.com